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棵树小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棵树小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甲　　方：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棵树小学

乙　　方：宿迁开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9月13日

2021年8月31日，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棵树小学对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棵树小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定，宿迁开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棵树小学（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宿迁开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成交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2 成交通知书；

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4 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5 其他相关文件。

二、人员配额及要求

（一）人数要求：人数不得少于 9 人（包含一名项目负责人），其中有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证书 1 人，初中及以上学历，所有人员均应具有保安员证，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

（二）人员年龄：项目组所有保安人员年龄要求在 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品行端正，形象气质佳，具有吃苦耐劳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能胜任保安岗位工作，熟知学校的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有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以退伍军人为佳。各类服务人员比例恰当、结构合理，用工规范，且均无违法犯罪记录。

三、合同价格及服务期限

1.安保项目总承包服务费为:叁拾陆万玖仟元整（￥369000.00元）。该价格包含人员工资、社保费、福利费、保险费、服装费、装备费、管理费、税费等部费用。

2.服务期限 ：壹年。自 2021 年 9 月 13 日至 2022 年 9 月 12 日止 。

四、付款方式：按季度支付。合同实施后，每季度支付一次服务费，每次支付年服务费的 25%-每期考核后扣除的处罚、赔偿费用。(实际支付金额为考核后金额)

五、根据甲方的需要和委托，乙方承接甲方整个校园的保安服务项目、方式和具体内容如下：

（一）服务内容：

1.校园日常安全秩序的维护，对出入校园人员的规范管理，对校园进行定时定点（每天 24 小时）治安巡逻检查。对重点部位进行定点守护。负责接警及处置工作，配合处理治安案件，为师生提供紧急救助服务。

2.校门周边及校内汽车和电动车、自行车的交通管理，包括门卫周边、主干道、停车区域车辆通行、车辆停放的管理。

3.校园内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排查、处置、上报；校园门前及周边卫生、临时经营摊位、散发小广告的管理；学校宣传、通知等展牌、靠牌、公共部位横幅、张贴物的日常摆放和收纳管理；双休日、节假日学校公共资源对外开放进出人员的管理等。

4.做好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协助学校做好校区防火安全工作，保安队员要服从学校的管理、调遣及工作安排，熟练掌握各类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

5.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维护，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保卫工作。

6.配合学校受理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配合校方对违规事件进行调查处

理，协助司法及公安机关对案件进行调查取证。

7.遇有校园内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校内暴力事件制止等突发情况，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救助。

8.其他属于保安服务范围内的工作及校方临时交办的任务。

（二）服务要求

1.依法办事、文明值勤，严格管理、热情服务，保安不得无故与师生及家长发生纠纷。

2.保安执勤时必须着保安制式服装、佩戴制式标志，仪表端庄，精神饱满，行为规范。

3.执勤场所（含传达室及校门口）要做到整洁、卫生、有序，负责门前“三包”：即包安全、包卫生、包秩序；上岗人员做到“六不”：即不擅离岗位，不打瞌睡，不闲聊嬉闹，不打牌下棋，不看阅书报玩手机，不饮酒吃零食吸烟。

4.对校内发生的案件或突发事件，要做到及时发现、迅速报告、妥善处置，视情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协助有关部门调查取证。

5.门卫执勤、接警巡逻、消防管理、安全巡查、值班值守等要做好执勤登记，原始记录保存完好，以备核查；日常换班手续完备，交接清楚。

6.各个岗位保安值班执勤表每月提前 3 天报送校总务处或安全办，若有变动应随时报告。

7.每天必须向校区总务或保卫部门汇报当天工作，重要情况须及时报告。

8.与驻地公安机关及校内其他安保力量加强合作交流，协作联动，开展一体化安全防范，形成群防群治体系。

9.由成交人按要求配备保安服装，岗位值勤、校内巡逻、秩序维护等所需的防护用具及交通、通讯设备和常用办公设备及耗材。

（三）其他要求

1.保安公司应为保安人员按月缴纳保险，提供保安人员的工资、保险等发放

证明资料，如发现未按时发放工资、未按时缴纳保险或未发放工资、未缴纳保险行为，采购单位有权暂停支付保安服务费用，采购单位将直接从管理经费中扣除支付。发现此情况达三次以上，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立即终止本项目承包合同，清退出场，由此产生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2.经确定的项目组所有安保人员一般情况下不得随意调整，如有特殊情况需更换，应经校方批准。保安公司擅自更换安保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次。校方有权要求更换不符合校方要求的安保人员，保安公司拒不更换的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次。

3.履约期间，如发生中标单位的工作人员工伤或人身伤亡事故，均由中标方负责，与采购方无关。

4.为保证服务队伍的整体素质和相对稳定性，供应商要充分考虑管理和服务人员的工资待遇，供应商要综合考虑宿迁劳动市场因素，对人工费用进行合理报价，且人员工资不得低于宿迁最新最低工资标准，即按《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宿人社发【2018】174 号）执行，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如遇政策调整，成交人自行承担。

附件：

校园保安服务工作考核办法

一、考核目标：为了加强学校保安工作人员的管理，严格工作作风和工作纪律，提高保安服务质量，保证学校财产不受损失，保障师生人生安全，维持校园良好的教学秩序，特制定校园保安服务工作考核细则。

二、考核方式：考核采取月百分制，每月保安公司考核得分低于 65 分的，视为违约，第一次违约，扣除当月保安服务费 20%作为违约金，第二次违约，扣除该季度的保安服务费 20%作为违约金，第三次违约，采购人可以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保安部门按照合同总价 20%承担违约金（含前两次违约金）。每个保安人员基本分为 100 分，根据保安人员的工作基本情况进行量化打分，65 分为合格，80 为良好，95 分以上为优秀，二个月考核不合格的实行

一票否决。

三、考核细则：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制度建设（10 分）	1. 各种制度及职责统一规格，规范上墙，学校门卫值班制度、保安岗位职责、校园准入制度、校园 110 警务室机构制度等；2. 门卫值班室有学校行政值班表、通讯联络表。	缺少值班表、通讯联络表，缺少制度、职责或没有规范上墙的，少一项扣 5 分。
物防建设（15 分）	1. 在学校固定门岗值勤 2. 配备必要的警戒器械和报警电话；3. 报警设施完善到位，运行正常。	1. 不在固定门岗值勤的扣 5 分； 2. 警戒器械、报警电话配备不到位的扣 5 分； 3. 报警装路不完善不到位、运行不正常的扣 5 分。
技防建设（15 分）	1. 视频监控系统采用数字硬盘录像机作为图像记录设备，24 小时进行图像记录，保存时间不少于 30 天； 2. 学校报警设备、视频监控系统运行正常。	1. 视频监控系统图像记录保存时间少于 20 天的扣 5 分； 2. 学校报警设备、视频监控系统运行不正常扣 5 分。
保安工作（60 分）	1. 认真学习，熟悉并掌握《保安工作手册》内容； 2. 按照学校规定时间到岗值勤，按时上下班，严禁迟到早退，接班须提前 15 分钟到达，未经接替不得离岗； 3. 学生在校期间值班双人双岗； 4. 值勤时必须统一着装，精神饱满，举止端正，不准吸烟和酒后值勤；保持值班室内外整洁； 5. 坚持原则，以理服人，文明值勤，礼貌待人； 6. 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禁利用职权索取馈赠，徇私舞弊；服从命令，听从指挥，在不影响安保工作的同时兼带报纸分发等工作； 7. 熟练掌握警戒器械等的使用；熟练操作视频监控系统； 8. 每天认真做好门卫值班记录和访客登记，对外来人员主	1. 发现不熟悉、不掌握《保安工作手册》内容的扣 5 分； 2. 发现迟到早退、擅自离岗扣 5 分； 3. 发现 1 人值班的扣 5 分，发现漏岗、脱岗扣 10 分； 4. 个人卫生差、衣着不洁、留长发、蓄胡须、长指甲、在学校公共场所吸烟和酒后值勤的扣 5 分；在班期间玩手机、看阅书报、闲聊嬉闹的扣 5 分；上岗值勤着装不规范，不按规定戴帽或敞衣、卷袖、卷裤腿等有损保安形象的扣 5 分；学生进出校门、外来人员登记时抽烟、嚼口香糖等不及时制止的扣 5 分；值班室内外卫生不整洁的扣 5 分； 5. 值勤时污言秽语，刁难学校师生的扣 10 分； 6. 不服从分配、违反各项规章制度、利用职务之便，徇私舞弊的扣 10 分；7. 不熟练掌握警戒器械等使用的扣 5 分；不熟练操作视频

保安工作	动询问，验明身份，并用电话联系接待人，外来人员来校一般在门卫接待，确须进入校园的，须征得校方有关领导同意后，发放临时来访卡，办理登记手续，方可进入学校，出来时收回来访卡； 9. 对出入大门人员携带的物品、车辆运载的物资进行检查核实，严防贪占、盗拿单位物品，严禁未经允许将危险物品和违禁物品带入；车辆按指定位路停放，确保学校出入畅通； 10. 学校教学楼、办公楼在晚放学后检查楼道灯后一律关闭上锁；有效制止学生未经批准留在教室； 11. 每班 2 人时校内巡逻每小时 1 次以上，并有详实记载； 12. 值班过程中出现火警、盗窃、群访事件，寻衅滋事、打架斗殴事件，精神病患者、醉汉、可疑分子闯入，危险品和爆炸物等紧急情况时，要临危不乱，按照《保安工作手册》及时妥善处置，防止事态扩大，并及时报警、报告学校，同时做好保护现场工作。	监控系统的扣 5 分； 8. 值班记录不记，记录不认真、外来人员不询问、不登记的扣 5 分，不按规定让外来人员进出的扣 10 分；同时，三次发现不按以上规定的保安人员作辞退处理。 9. 工作不认真负责，出现贪占、盗拿单位物品现象的扣 10 分，同时按价赔偿。出现未经允许将危险物品和违禁物品带入现象的扣 10 分并追究责任；车辆不按指定位路停放的扣 5 分： 10. 学校教学楼不劝离学生、检查教室灯光不关闭上锁的扣 5 分，三次发现不按以上规定作辞退处理。违规允许学生离校外出或因其他原因从校门离校外出的扣 10 分并追究门卫保安的责任。 11. 夜间巡逻每小时少于 1 次扣 5 分，缺少记录或记录不全的扣 5 分； 12. 因工作不到位造成紧急情况处理不妥产生一定影响的扣 5-20 分；事态扩大，造成较大负面影响或较大生命财产损失的要按价赔偿损失并追究法律责任和刑事责任。

六、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违约条款

（一）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1‰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 20 日，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需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作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三）甲方按《校园保安服务工作考核办法》对乙方每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通知乙方，作为支付安保费用的依据。如果乙方连续两个月考核考核不合格的实行一票否决，甲方有权当月给予辞退处理。

（四）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八、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的，进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宿迁市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解决。

九、合同生效及审核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成交通知书、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一式叁份，以中文书写，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十二、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通用条款

十六、词语涵义

（一）合同：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二）合同价：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三）服务：根据合同规定甲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

（五）甲方：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棵树小学。

（六）乙方：提供服务的公司或实体，即 宿迁开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七）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

十七、技术规格

乙方所提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十八、付款

（一）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乙方应按照与甲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提供安保服务。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1、发票；2、合同。

十九、伴随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主要包括：

（一）服务现场；

（二）提供服务和服务所需的工具；

（三）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服务实施运行监督，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服务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二十、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最新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二十一、误期赔偿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

按一周计算。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为误期服务合同价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二十二、不可抗力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同时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二十三、税费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担；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二十四、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二十五、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开户行：福建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支行
开户账号：12321300469760699
联系人：
联系电话：13951536110
联系地址：经开区福州路1号
2021 年 9 月 13 日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闫建
开户行：
开户账号：11603020930009143 3
联系人：闫建
联系电话：18951599895
联系地址：宁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平安大道738号
2021 年 9 月 13 日